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全校暨合作教育運動會競賽要點

一、宗旨：加強體育活動，鍛鍊學生強健體魄，提高運動風氣，增進團結合作精神，促進身心健康。

二、日期及地點：114年12月19日(星期五)，於本校運動場。

三、主辦單位：校運籌備會。

四、參加單位：以班為單位，凡日校各班均須組隊參加。

五、參加資格：凡就讀本校之學生均可參加。

六、團體項目分組(含拔河、趣味競賽、大隊接力)：

(一)男子組：分高一組、高二組及高三組，以班為單位組隊報名。

(二)女生組：不分年級，以班級為單位報名，人數不足班級以同科為原則組隊參加。

七、錦標種類：

(一)田賽總錦標不分年級取前六名。

(二)徑賽總錦標不分年級取前六名。

(三)精神總錦標各年級取前二名。

八、競賽項目：(以班級為單位進行報名)

(一)男生：1. 田賽：a. 跳高 b. 跳遠

2. 徑賽：a. 100公尺 b. 200公尺 c. 400公尺 d. 800公尺

e. 1500公尺 f. 400公尺接力 g. 1600公尺接力

附註(報名人數未達6名時，該項比賽不舉行。)

(二)女生：1. 田賽：a. 跳高 b. 跳遠

2. 徑賽：a. 100公尺 b. 200公尺 c. 400公尺 d. 800公尺

e. 400公尺接力 f. 1600公尺接力

附註(報名人數未達6名時，該項比賽不舉行。)

(三)餐服科：

1. 田賽：跳遠。

2. 徑賽：a. 60公尺 b. 100公尺 c. 男女混合接力

(四)團體競賽項目：拔河(男女混合15人)、趣味競賽(男女混合12人，女生至少兩人)

大隊接力(男生組14人、女子組10人)

組別：高一男生、高二男生、高三男生、女生組(大隊接力)

(女生人數不足以同科為原則，聯隊方式組隊方式參加比賽)

(五)精神總錦標：各年級取前二名。

(六)教職員工組：(1)大隊接力(10人) (2)趣味競賽(12人，女生至少兩人)

九、競賽辦法：

(一)田徑項目報名，男子組與女子組每一項目每班以報名2人為限。

- (二)田徑接力各班以參加一隊，隊員得列六人。
- (三)田徑項目每一運動員，每人最多可報名參加二項（不含接力）。
- (四)團體競賽各班級以一隊為限。

十、各項錦標及成績計算辦法：

- (一)各單項競賽均錄取六名，按7·5·4·3·2·1計分（徑賽之接力項目不加倍計分）。
- (二)在各單項競賽中所得總分最多之單位獲得錦標，次多之單位第二，其餘類推。
- (三)如兩個或兩個以上單位所得總分相等，以該單位在該項錦標中，所得第一名之多寡定之，如第一名數目相同，則以第二名之多寡判定之，餘類推之。

十一、比賽規則：採用最新全國田徑規則辦理。

十二、參加辦法：

- (一)凡參加競賽各單位所需經費由各單位自理。
- (二)即日起至10月13日中午止，將全部參賽之運動員名單及參加項目（報名單必須給導師簽名）完成線上報名後，請將紙本拍照或影印留存，再將紙本繳交回，學務處體育組，逾期不受理，體育股長以相關校規處理。
- (三)各單位運動員及參加項目一經註冊，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
- (四)運動員報名表請自行拍照或影印留存，並公告班級周知。

十三、申訴：

- (一)比賽爭議：在規則上有明文規定，以裁判員之裁決為終決，有同等意義之註明者不得提供申訴。
- (二)合法之申訴：應由領隊班導師簽章用書面向審判委員正式提出，以審判委員之判決為終決，提出申訴時須繳保證金伍佰元，審判委員認為申訴無理由，得沒收其保證金，充作大會獎品費。
- (三)有關比賽上所發生之問題，當時應以口頭提出，但仍須依規定於30分鐘內補具正式手續，各項比賽在進行中，各單位領隊、指導、管理及運動員不得直接質詢裁判。

十四、獎勵：

- (一)每一競賽項目均取前六名。
- (二)每項前三名，由大會頒給獎牌及獎狀，四至六名給予獎狀。
- (三)運動員刷新記錄，由大會另行頒發獎助學金。
- (四)團體項目，優勝不發獎牌。

十五、罰則：

- (一)個人比賽之運動員不合資格者，一經証實即取消比賽資格及個人已得或應得之分數。
- (二)接力賽中不合資格者，一經証實即取消該隊在比賽中所得之名次。
- (三)運動員在大會期間無故棄權者，如有違背運動精神者，或有不正當行為（如冒名頂替、資格不符），或不服裁判等情形，經查明屬實，除取消運動員在比賽中所得或應得之分數（包括團體賽和接力賽之成績）。

十六、本要點經校運籌備會議議決通過，並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亦同。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全校暨合作教育運動會團體項目競賽要點

項目：大隊接力、拔河、薪火相傳

一、男子大隊接力

- (一) 每隊14人
- (二) 每人跑100公尺，共計1400公尺
- (三) 採分組計時決賽

二、女子大隊接力

- (一) 每隊10人
- (二) 每人跑100公尺，共計1000公尺
- (三) 採分組計時決賽

三、拔河賽

- (一) 每隊15人
- (二) 決勝區為3公尺，時間30秒
- (三) 採三戰二勝制

四、趣味競賽（人數12人）

- (一) 器材：接力棒、網球。
- (二) 距離：20公尺
- (三) 一人持接力棒，接力棒上放網球，由起點開始快速繞過角錐並折返，回程過起點線後才得以傳遞至下一棒隊員出發，以速度最快完成為第一名依此類推至最後一名。
- (四) 規定：1. 球落下後需於落地處重新擺回再開始，未回到球落地點則每次加五秒。
2. 未回到起點處就將球拿出，每次加5秒。

國立新竹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14 學年度全校暨合作教育運動會會前賽期程表

週次	期							工 作 項 目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0	11/02	11/03	11/04	11/05	11/06	11/07	11/08	校運賽會前預賽開始 11/03(一) 12:10 100 公尺預賽 11/03(一) 16:00 1500 公尺(計時決賽) 11/05(三) 15:00 班際拔河(預賽) 11/06(四) 12:10 400 公尺預賽
11	11/09	11/10	11/11	11/12	11/13	11/14	11/15	11/11(二) 12:10 4*100 公尺接力預賽 11/12(三) 15:00 班際拔河(複賽) 11/13(四) 12:10 4*400 公尺接力預賽
13	11/23	11/24	11/25	11/26	11/27	11/28	11/29	11/25(二) 12:10 200 公尺預賽 11/26(三) 13:00 跳遠決賽 13:00 跳高決賽 11/26(三) 15:00 餐服科田賽徑賽決賽 11/27(四) 12:00 800 公尺預賽(計時決賽)
16	12/14	12/15	12/16	12/17	12/18	12/19	12/20	12/15(一) 12:30~13:00 各班三人進場預演 12/16(二) 12:30~13:00 各班三人進場預演 12/17(三) 13:00~15:00 全校運動會預演 12/19(五) 全校運動會各項決賽 12/19(五) 全校師生分組趣味競賽 12/19(五) 全校師生分組大隊接力比賽 12/19(五) 班際拔河決賽 修正、補發獎狀及頒發各項獎金